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 日上午 9: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集中优势，提高公司营运效率、降低经营成本，董事会同意拟取消“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深圳旗舰店”和“广州形象店”的建设和投资，合计取消 2,510.37 万元的资金投入，该项目原预计总投资额为 4,000 万元，实际已收到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000 万元，现预计总投资额减少为 1,489.63 万元，同时变更“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的公告》（2016-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增加公司与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扩充公司融资渠道，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借款等相关手续，授权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授信融资项下和贷款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6年6月20日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日